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6-046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于会议前发出。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华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前：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拟用于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调整后：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73,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拟用于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二）募集资金投向

调整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685,895.01	300,000.00
合计		685,895.01	300,000.00

注：部分集装箱船舶以美元计价，美元金额折算人民币金额的汇率，按 2026 年 4 月 30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1 美元=6.8628 元人民币。

调整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3,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685,895.01	273,000.00
合计		685,895.01	273,000.00

注：部分集装箱船舶以美元计价，美元金额折算人民币金额的汇率，按 2026 年 4 月 30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1 美元=6.8628 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并据此编制了《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并据此编制了《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并据此编制了《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有关规定，同时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